

诸暨市教育局文件

诸教〔2018〕107号

关于印发《二〇一八学年教育工作意见》的 通 知

各直属学校（单位）、镇乡（街道）中心学校：

现将《二〇一八学年教育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诸暨市教育局

2018年8月28日

二〇一八学年教育工作意见

一、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市委十六届四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时代、新征程、新举措，紧紧围绕打造“全省教育现代化标杆县(市)”目标，进一步聚焦安全、质量两大要务，坚持“重改革、重创新、重突破、重实效”总基调，深入实施“改革强教、质量强教、开放强教、人才强教”四个战略，奋力谱写新时代诸暨高水平教育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工作措施

(一) 实施党建引领工程，全面提升党建水平

1. 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旗帜鲜明地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站稳政治立场，把牢政治方向，使学校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和“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高标准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大力弘扬“红船精神”，全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督查，健全追责、问责机制，不断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特别加强对课堂、论坛、讲座、网络等阵地的管理，绝不给错误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

2. 着力提升基层党建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学校党建工作的一系列部署要求，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和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制定加强中小学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完善学校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及年度

述职考评制度，促进中小学校党建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发展，推动基层党建全领域加强、全区域提升。深入开展“五星育人、三名争创”活动，切实抓好首批绍兴市“五星育人、三名争创”示范校、示范带创建，发挥好党建、课程、管理、文化和实践育人的作用，积极争创名师、名科、名校，以育人理念、育人方式、育人质量的实际变化检验“党建+育人”工作成效。扎实推进“阳光教育·学在诸暨”系统党建品牌建设，不断加强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努力打造中小学党建工作诸暨实践和诸暨样板。

3. 全面建设“清廉教育”工程。不断加强系统自身建设，深入实施“清廉教育”建设工程，紧扣清明政风、清静校风、清正教风、清新学风主题，把清廉文化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的全过程。以“三个一”（一个实践基地、一批示范学校、一系列特色活动）为抓手，全面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坚持从严治党一以贯之，层层压实主体责任，把抓“关键少数”和管“绝大多数”结合起来，紧盯人事安排、评优评先、工程建设、财务管理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完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季度报告制度，加大党风廉政责任制考核和“1+x”专项督查力度，切实做到抓早抓小抓清廉。

（二）实施素质提升工程，全面落实立德树人

4. 做实做特德育工作。贯彻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修订完善学校德育工作考核指标及办法，加快构建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组织实施主题德育、课程整合、实践体验和未来素养四大行动，大力推进学校德育“一校一品”建设。充分发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作用，推进德育融入中小学生学习守则和日常行为规范，切实把学生行为规范养成教育作为

一项基础性工程抓细抓小抓实。建立文明城市创建长效机制，大力开展文明校园建设，把文化校园、美丽校园、法治校园、健康校园等融入其中。建好家长学校，密切家校联系，形成教育合力。

5. 深化素质教育内涵。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把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学生日常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危机干预，建立特殊学生“一对一”帮扶机制，深入推进心理健康达标（示范）学校创建。加强和改进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落实学校卫生室（保健室）建设任务，助力健康诸暨建设。加强中小学劳动实践教育，充分发挥工业职校、牌头镇小、赵家镇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快草塔青山小学、同山镇校两大实践营地运行，区域推进实践基地建设，统筹开展综合实践、生产劳动、心理健康、毒品预防、国防军训、研学旅行、红色熏陶等教育活动，不断提升学生的综合素养能力。加强体育美育工作，推进足球运动普及，推动高雅艺术、非遗文化进校园，传承和弘扬西施文化，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6. 强化教学质量管理。树立科学全面的教育质量观，进一步增强质量意识，在实施学生学业水平监测的同时，不断加大学生体质健康、艺术素养、心理素质等监测力度，力求通过全市域、全方位的质量监测，促进教育质量的全面提升。进一步扩大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应用，着力构建精准的区域教育质量分析、监控、管理体系，以打造“高效课堂”为目标，大力探索“精准教学”，实现“轻负高质”。以《浙江省教育督导条例》制定出台为契机，进一步加强督学责任区建设，不断深化学校发展性评价工作，引导学校自主发展、

特色发展、内涵发展。

（三）实施创新驱动工程，全面深化教育改革

7. 全面深化课程改革。认真贯彻“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17年版）”，深入研究并主动适应新课改、新高考的要求动向，全面梳理和完善学校课程体系，深入实施学生生涯规划教育和选课走班教学，完善与选课走班相适应的教学管理机制，切实加强新高考选考学考改革工作。不断深化中职学校课改，建立教学诊改动态监测机制，抓好六大类特色课程群建设，深化“现代学徒制”育人模式，加大“诸暨工匠”打造力度。扎实推进初中“分层走班”教学改革，深入开展小学拓展性课程建设，努力为每一位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全面实施幼儿园课程改革，着力推进幼儿园课程生活化、游戏化和园本化，加快构建具有“诸暨特质”的幼儿园品质生活课程，坚决消除小学化教学现象。

8. 全面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按照省教育厅“八统一”标准，进一步优化教育系统办事流程，创新服务举措，加强“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深入推进“一证通办入学事”工作，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网上报名录取办法，优化网上招录平台建设，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建立健全民办教育机构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民办教育机构管理平台，深入推进中小學生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和星级评定工作。

9. 全面推动教师管理创新。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为契机，在全面实施中小学校教师“县管校聘”改革的基础上，探索建立编制岗位总量控制、动态调整、统筹使用的新机制，强

化学校在教师管理中的主体作用。改革和完善教师聘用、岗位管理和绩效考核制度，探索建立高级教师履职考核制度，统筹优化岗位设置，积极破解教师职评难题，尽力构建科学合理的职评体系。加大高层次教育人才引进力度，继续面向全国高校应届优秀毕业生开展校园招聘，努力拓宽优秀骨干教师、职校专业课教师等紧缺人才招录渠道。

（四）实施教育提质工程，全面促进内涵发展

10. 推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深入贯彻落实《浙江省学前教育条例》，全面实施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第三轮行动计划，着力构建公益普惠、优质均衡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深化“名园+”集团化办学模式，组建暨阳街道行知幼儿园教育集团，推进幼儿园创等升级步伐，力争新创省二级园2所、省三级园4所，使等级幼儿园比例继续保持100%、省二级及以上幼儿园儿童覆盖率提高至65%以上。加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力度，修订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鼓励民间资本举办高端民办幼儿园。

11.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以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为目标，认真对标找差，全面补齐短板，扎实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严格控制中小学班额，确保今年秋季起始年级控制在45人及以下，其他年级控制在50人及以下。全面实施薄弱学校质量提升行动计划，进一步加强小规模学校建设，努力缩小校际办学差距。启动第二轮特殊教育三年提升计划，建立特教送教上门平台，加强普特融合教育，推进特殊教育进一步向学前教育、高中教育两头延伸。深入开展第二批绍兴市现代化学校创建，力争10所以上学校创建成功，全力确保同山镇通过绍兴市教育优

质均衡示范乡镇验收。

12. 推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制订实施普通高中三年提升行动计划，按照分类办学、错位发展的办学思路，鼓励学校打造科学高中、科技高中、人文高中、艺术高中和体育高中等特色高中，推动学校多样化、特色化发展，不断增强办学活力。聚焦高考核心质量这一重大命题，积极应对新高考新形势，深入研究“自主招生”、“三位一体”、“五大学科”竞赛、课程设置等内容，充分借智借力，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广泛开展培训合作和项目对接，确保高考质量核心指标继续保持全省领先。持续推进中职质量提升行动计划，调整优化专业结构，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力打造一批紧贴我市支柱产业的品牌专业和特色专业，力争全国中职学校师生技能大赛取得较好成绩，争取年度创成省市职成教项目数不低于5个。

（五）实施教师发展工程，全面优化第一资源

13. 切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教师职业行为规范教育，将育人导向与师德规范作为教师日常管理的首要内容，纳入考核、晋升的核心指标，进一步落实教育、管理、考核、监督于一体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扎实推进“崇德修身、自信自强”师德专题教育活动。严明师德红线，建立师德失范通报机制和曝光平台，对有偿家教等有损师德的行为“零容忍”，对违纪违规教师坚决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充分发挥《高层次教育人才奖励补助意见》的激励导向作用，加大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力度，组织举办以“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为主题的第34个教师节庆祝活动，进一步弘扬教育正能量，全面提升教师的获得感、幸福感和荣誉感。

14. 着力提升专业能力素养。坚持师能为重，创新教师专业发展培训机制，丰富培训内容，提高培训实效，分层分类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全力打造金字塔型教师成长阶梯，不断畅通教师职业发展通道，促进教师更好地“抱团发展”“辐射带动”“拔节成长”。主动承接大湾区大都市区优质教育资源，深化京沪杭—诸暨教育合作长效机制，充分发挥弘毅教育研究院等平台作用，加大教育人才引育力度。大力实施教育拔尖人才孵化计划，充分发挥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等名优师资引领辐射作用，积极开展新一轮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培养对象的遴选和培育工作。全面推进124个“三名”工作室建设，拓展海外研修渠道，不断提升人才培养的开放合作水平。组织开展教师素质“大比武、大练兵、大提升”活动和第三届青年教师职业生涯规划大赛，全力提升教师专业文化知识素养。

15. 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学校领导班子建设科学化水平，按照“三强四会”（政治强、管理强、业务强，会想、会说、会写、会做）要求标准，建立健全校长主题述职制度和中心（重点）工作督查制度，大力倡导和落实以“强学习、强谋划、强责任”和“提高政治站位、提高工作质量、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工作执行力”为主要内容的“三强四提高”作风。进一步深化学校干部“讲规矩、守纪律、树形象”主题教育和“日志式”管理，积极开展学校管理分线业务培训，持续强化分组分类的学校实绩考核，不断激发学校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活力。积极推动“走向卓越·诸暨校长领航发展计划”三年成果转化，办好成果展示活动，发挥辐射示范作用，不断提升全市校长的专业化水平。

（六）实施教育保障工程，全面凝聚发展合力

16. 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深入实施学前教育资源补短工程，加快推进暨阳街道东望幼儿园、苕萝幼儿园、阮市镇中心幼儿园等幼儿园建设，确保 2018 年年底完工。扎实推进诸暨中学、草塔中学、湍浦中学校园改造提升工程，力争学校整体面貌实现质的提升，积极做好城东初中、城西初中、枫桥镇中、明德小学等新建工程前期工作，抓紧启动次坞镇小、店口二小等扩建项目。有序实施全市中小学（幼儿园）空调安装工程、厕所改造和校园安全维修工程。

17. 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加大教育信息化投入力度，加强智慧校园环境建设，全面实现教育资源的互联互通互享。全力推进精准教学平台建设和实际的应用效率，加强培训、使用和督查，牢固树立信息化作为教育质量提升突破口的理念。加快提升学校干部和教师信息化素养，全面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促进网络名师工作室、学科网络研修、网络学习空间建设和深入应用，推动教育变革和创新。继续加强学科教室和创新实验室建设，大力推进 STEAM 教育实践，组建 STEAM 教育联盟，积极参与智能机器人大赛和电脑作品制作活动，着力提升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积极推进数字档案室建设，不断规范学校档案管理。

18. 不断提升校园安全保障水平。全面压实“校长负总责、全员有责、一岗双责、失责追责”的校园安全管理责任制，深入推进学校安全管理网格化、标准化、信息化和精细化建设，创新“枫桥经验”校园实践，积极建设工业职校法治教育基地和枫桥镇中“校园枫桥经验示范点”，努力打造可看可学、精品精致的“枫桥经验”校园新风景，确保“枫桥

经验”纪念大会期间系统安全稳定。全面实施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食堂提档升级、学生交通安全保障提升、校园警务安保规范管理校园安全“四项工程”，组织开展第二批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示范（达标）学校创建，力争完成40家学校A级食堂创建，推动18个镇街130个学生接送候车亭（站）建设。不断深化校园周边环境网格化管理长效机制和校园食品安全“一校四员”综合治理机制，进一步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附件：二〇一八学年第一学期主要工作行事历

抄送：绍兴市教育局，诸暨市府办，王孔羽、俞越同志。

诸暨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8月28日印发

附件

二〇一八学年第一学期主要工作行事历

月份	工 作 内 容	责任科室 (单位)
八 月 份	做好新学期开学各项准备工作。	各科室
	组织学校干部暑期读书会。	办公室、党建室
	组织开展第二届诸暨市“模范教师”评比；推行学校“两级书记”抓党建责任清单制度；开展有偿家教专项整治活动。	党建室(督察审计室)
	开展绍兴市教育优质均衡示范乡镇、现代化学校创建整改情况督查；印发《诸暨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开展省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自查自评。	督导室
	继续做好城区初中、小学招生工作；迎接“浙江省区域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县”验收；启动2018年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点和标准化学校建设；开展基础教育控制大班额工作督查。	普教科
	做好省暨绍兴市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总开幕式相关筹备工作；组织省现代学徒制试点学校申报和绍兴市级职成教课题立项。	职成教科
	公布学校秋季开学收费标准；做好城新小学、暨南小学等新扩建项目投用准备；开展政府性投资项目和校舍维修项目实施情况督查；开展学校厕所、校园污水排放等设施情况调查；启动实施全市学校空调安装工程；召开学生资助工作培训会议，完成全市贫困家庭大学生子女助学工作；召开全市会计培训会议。	计财科
	印发《诸暨市教育局关于推进幼儿园课程改革的实施意见》；开展学前教育机构暑期办学行为专项检查；推荐骨干教师参加绍兴市幼儿园信息素养培训。	学前办
	组织开展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迎接省食品安全市创建验收考评；组织暑期学校安管员业务培训。	安管科
	做好2018年金秋助学工作；汇总各基层教育工会2018年度教职工疗休养反馈情况。	教育工会

八月份	做好诸暨市乡土文化读本修订工作；召开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分析会议和高三选考学科任课教师会议；组织参加省教研室高中新课程标准培训。	教育研究中心
	组织普通高校招生第三段考生志愿填报和征求志愿填报。	招生办
	组织教育大数据精准教学项目、云计算、创客平台等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开展学校及教师网络空间、资源活跃度督查。	教育技术中心
	配合做好新缴存方式下的食堂收入监管；做好 2018 上半年食堂财务报表汇总分析与反馈。	教育核算中心
九月份	开展新学期开学工作检查。	各科室
	制订 2018-2020 年全市学校数字档案室创建规划；做好 2018 学年教育年报统计工作；做好优秀教育报刊征订工作。	办公室
	组织开展第 34 个教师节庆祝活动；加强中小学校党组织班子建设，开展首批学校党建品牌申报；制订岗位设置统筹方案，组织开展职称评审；组织事业单位聘用人员合同签订。	党建室（督察审计室）
	召开全市学校发展性评价工作培训会；迎接绍兴市现代化学校预评估复查；组织 2018 年省标准化学校创建申报。	督导室
	组织参加绍兴市 2018 年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大赛；组织开展第 16 个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月、第二十一届全国“推普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周、禁毒教育宣传等活动；组织开展城区初中八年级学生综合实践活动；开展中小學生辅导资料专项检查；组织 2018 学年中小学心理健康测评。	普教科
	开展省、市职成教项目创建申报；召开中职教务工作会议；参加绍兴市中职优质课、“文明风采”、“创新创业”等评比活动。	职成教科
	做好 2018 年度年中预算调整，部署 2019 年部门预算编报工作；修订完善学生资助认定办法；开展学前免保育费、义务教育营养餐及高中段国家助学金等各类资助工作；开展“三重一大”有关财务事项报备工作实施情况检查；制定学校厕所提升工程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	计财科
	组织省等级幼儿园网络申报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申报工作；召开学前教育开学工作例会暨课程建设推进工作会议；开展幼儿园人员进出情况及民办园办学情况摸底调查和幼儿园生均办园成本调研；开展学前教育机构年报统计。	学前办

九 月 份	组织开学安全大检查，开展“安全第一课”教育；加强校车安全规范管理，开展校车安全联合督查；健全完善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网格化管理机制；组织开展国庆长假安全教育。	安管科
	召开市教育工会第十一届八次委员会议；庆祝教师节慰问优秀教师和困难教职工。	教育工会
	召开各学段业务工作会议；组织义教段统编新教材培训；组织开展集体调研和互动式调研、送教下乡活动；组织全市第五批义务教育（幼教）精品拓展性课程和中小学生学习性学习活动成果评比；评选参加绍兴市“第二届精品课程群”和省第九批普高网络课程、课程群、直播视频课程等评比活动；组织诸暨市、绍兴市 2019 年度教科规划课题申报和 2018 年绍兴市“我的教学主张”征集；组织开展名师工作室和教研员结对教师活动；组织参加绍兴市高中选考诊断性考试；组织参加全国中学生数理化奥林匹克竞赛。	教育研究中心
	开展高一新生报到情况调查,学号认定；组织全国剑桥英语、全国计算机、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和成人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组织 2018 年 11 月学考选考报名工作。	招生办
	组织教育系统采购项目管理平台操作培训和移动终端教学平台培训；举办 STEAM 教学论坛；组织中小学示范智慧课堂评选和优秀网络特色空间评比；组织教育机器人应用试点示范学校申报。	教育技术中心
	开展学校食堂大宗物品配送、校园店经营、直饮水机使用及校园食品安全工作检查；收缴 2018 学年校（园）方责任险保险费；采集各校校服、床上用品采购情况信息。	教育发展中心
	开展 2018 年上半年内部业务质量抽查；分析 2017 学年食堂财务收支状况；做好改转制学校收入情况分析。	教育核算中心
十 月 份	开展学校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情况督查；开展全市学校档案管理情况督查。	办公室
	组织开展 2019 年高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校园招聘；开展学校（单位）党建工作暨“五星育人、三名争创”工作季度督查；组织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检查。	党建室

十 月 份	做好第七批绍兴市教育优质均衡示范乡镇、第二批绍兴市现代化学校和省标准化学校创建指导工作；开展省三级幼儿园评估验收；做好 2018 年度省教育现代化发展水平监测满意度测评工作。	督导室
	举行第十四届全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组队参加绍兴市体育三大联赛；组织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点、标准化学校初验；组织城区小学开展“追寻红色足迹，感受时代变化”体验活动；开展贯彻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情况和中小学校卫生（保健）室建设督查；修订诸暨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评价体系。	普教科
	组织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组织中职学校实施教学诊改工作；组织诸暨市中职文化课教师岗位比武活动；做好年度中职师生技能竞赛奖励统计及审核；做好中职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与指导。	职成教科
	完成 2019 年度部门预算“一上”；调研论证 2019 年拟上政府性投资项目，做好 2019 年度校舍维修项目摸排工作；组织财会人员专业发展培训；开展革命老区爱心营养餐补助工作；财经纪律检查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做好全市校产补充登账工作；制订学前教育生均经费制度，修订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和奖补办法。	计财科
	完成全国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新生信息录入工作；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考核认定和优秀早教机构、早教基地评估认定工作；迎接绍兴市第三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专项督查。	学前办
	开展学校食堂提档升级工程督查；组织开展“枫桥经验”进校园活动；加强学生秋季集体外出活动安全教育与管理。	安管科
	开展教育系统“敬老月”活动；督查《“教工之家”建设实施意见》落实情况；开展困难教职工情况调查；开展绍兴市巾帼文明岗自查。	教育工会
	组织诸暨市第四届优秀教研团队评选和第十三届教坛新秀评比；组织参加绍兴市优质课评比暨“疑难问题解决”教学研讨活动、绍兴市中小学生研究性学习活动成果评比；组织 2019 年省级教科规划课题立项申报；召开高三各学科备课组长会议；组织诸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素养监测；组织参加省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监测。	教育研究中心

十月份	做好 2018 年 11 份的学考选考准备工作；组织全国成人高校招生考试、自学考试。	招生办
	组织精准教学系统、移动终端教学平台培训；开展移动终端教学课堂教学指导活动和基于移动录播的多校互动教研活动；组织教师理化生实验技能比赛；参加绍兴市创客教育、教育技术能力等比赛。	教育技术中心
	开展学校食堂伙食质量情况检查；组织安排学校食堂管理和从业人员业务培训；开展各校校服和床上用品质量抽检。	教育发展中心
	核算单位前三季度预算执行等情况分析、提醒；组织学校食堂财务工作自查。	教育核算中心
十一月份	做好 2019 年度党报党刊征订工作。	办公室
	开展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开展师训干训调研；开展学校干部分线培训；组织学校后备干部人才库建设。	党建室（督察审计室）
	迎接省标准化学校、省一级（二级）幼儿园和第七批绍兴市教育优质均衡示范乡镇评估验收；督查绍兴市现代化学校创建工作。	督导室
	组织参加绍兴市军体运动会；举行全市第十四届初中生、小学生篮球比赛；迎接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点、标准化学校和省心理辅导一级站评估验收；制订《学生一日常规》。	普教科
	做好省级职成教项目实地验评工作；开展诸暨市级成教项目评审；组织诸暨市中职专业教师岗位比武活动；参加绍兴市中职师生各类技能大赛；组织开展校企合作情况调研。	职成教科
	组织教育系统预算执行进度分析，镇乡转移支付到位情况和学校负债情况调查；编报 2019 年政府性投资项目计划；修订完善财务工作人员管理办法；开展学生资助工作督查；组织全系统教职工“中华慈善日”捐赠活动；开展 2018 年校舍维修等投入项目绩效评审。	计财科
	组织普特融合教育研讨会；修订《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督查各镇乡（街道）《幼儿园网点布局及建设规划》《第三轮学前教育优质发展行动计划》推进工作；承办绍兴市幼教名师教学艺术活动专场；开展公办幼儿园年度工作考核。	学前办

十一月份	组织开展 119 全国消防日系列活动，开展公共安全应急知识宣传教育；组织第二批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示范、达标学校考评验收；组织开展冬季用火用电、防窒息等安全宣传教育。	安管科
	召开诸暨市教育工会十一届九次委员会议；举行全市性教职工文体活动（乒乓球比赛）。	教育工会
	组织诸暨市第十二届“百家论坛”教学研讨活动；组织 2017 年省级教研课题结题验收；组织诸暨市高中学科教师命题比赛；组织高二学考复习研讨会；组织参加全国中学生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	教育研究中心
	组织 2018 年 11 月学考选考；召开招飞工作会议，空军招飞初检；组织办理 2018 年下半年自考生毕业手续。	招生办
	开展精准教学系统支撑下的期中测试试运行；组织基于精准教学系统的教学研讨会；开展学校信息化建设情况调研；举办绍兴市中小学创客挑战赛；组织优秀校园电视台阶段性评比。	教育技术中心
	开展学校素质教育实践、实习基地建设考核、评估；开展全市学校食堂师生、家长满意度调查。	教育发展中心
	组织新会计业务培训；开展学校食堂财务工作督查。	教育核算中心
十二月份	组织首批学校数字档案室验收。	办公室
	组织基层先进党组织、优秀党员评比；开展学校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工作绩效考核；迎接市 2018 年党风廉政考核。	党建室
	迎接第二批绍兴市现代化学校评估验收；开展 2019 年绍兴市教育优质均衡示范申报乡镇摸底；组织 2018 年学校发展性评价工作考核；做好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数据上报。	督导室
	组织参加绍兴市迎新文艺晚会；组织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治宣传日活动；举行市第十四届初中生、小学生乒乓球比赛；组织《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分管校长专题培训；组织学校志愿者服务工作考核。	普教科
	做好职成教事业发展年度统计；做好省学分银行成果统计分析；做好年度省职业教育发展考核自查自评；做好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年度考核；做好新设专业申报工作。	职成教科

十二月份	调整 2019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二上”；编制 2019 年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投资计划；部署 2018 年度教育经费、财务、基建决算和统计年报工作；做好年度经费结转工作；做好人民教育基金会奖励工作。	计财科
	开展公办幼儿园年度工作考核；组织市标准化幼儿园、优秀早教基地评估。	学前办
	组织开展“12.2 全国交通安全日”活动；组织开展等级平安校园和学校安全综治工作考评；组织开展预防雨雪冰冻等恶劣自然灾害宣传教育。	安管科
	组织基层教育工会和女职委年度考核评比；迎接绍兴市“巾帼文明岗”考核验收；召开诸暨市女教职委十一届六次委员会会议。	教育工会
	组织 2018 年度浙江省、绍兴市立项课题研讨活动；召开普通高中教务主任会议。	教育研究中心
	召开空军招飞保苗育苗工作会议；组织参加空军招飞南京复选；组织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考试报名。	招生办
	开展 STEAM 课堂教学观摩活动；开展学校精准教学情况调研；进行网络安全检查；开展教育装备年报统计。	教育技术中心
	督查校园食品安全工作。	教育发展中心
	调整 2019 年会计核算科目；核算单位非税收入备查账检查。	教育核算中心
一月份	开展 2018 年度学校集体工作考核。	办公室
	做好校长述职考评工作；做好教职工年终考核工作；组织开展对下属学校（单位）2018 年度党风廉政考核工作。	党建室
	组织第三批绍兴市现代化学校申报学校上报。	督导室
	组织全市“阳光体育”工作考评；开展名班主任工作室年度考核。	普教科
	做好中职学校质量年度报告工作；做好省改项目年度总结；参加绍兴市中职高考文化课模拟测试。	职成教科

一 月 份	开展 2018 年度政府性投资项目实施情况汇总分析，上报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召开财务决算审核会议，汇总、上报决算报表；开展 2019 年政府性投资项目前期准备情况调查，拟定局 2019 年重点投入项目计划；做好 2018 年度基建、经费等年终决算工作；做好系统 2018 年度年终慈善救助工作。	计财科
	组织幼儿园园长沙龙暨学期结束工作总结会。	学前办
	组织安全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及亮点评比；加强学期结束及寒假学校安全教育与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平安寒假”专项活动。	安管科
	开展工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比；开展元旦春节帮困扶贫送温暖活动。	教育工会
	组织开展期末教学质量检测。	教育研究中心
	组织高二年级学业水平考试。	招生办
	开展基于精准教学的学校教学质量分析；举行创客冬令营活动。	教育技术中心
	开展学校食堂大宗物品配送、校园店经营情况督查。	教育发展中心
	整理、提供核算单位学期财务公开资料；组织主办会计同工种竞赛年度考评。	教育核算中心